

证券代码：300290

证券简称：荣科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0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起设立健康数据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2、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基金投资周期较长，项目投资失败和基金亏损等风险。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产业基金设立背景

为更好地利用上市公司投融资平台，围绕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规划进行前瞻性投资和布局，储备大健康、大数据等业务领域的优质标的资源，加速公司向健康数据领域的应用、服务和运营提供商方向进行战略转型，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荣科科技”）拟引入专业投资管理机构和其他社会资本共同设立健康数据产业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以产业基金对外投资为纽带，储备和培育相关标的资产，协助标的资产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长期价值，从而在有效控制和降低投资风险的同时，取得较好的投资或并购整合效果。

二、产业基金设立概况

拟设立产业基金名称暂定为：沈阳荣科融拓健康数据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定为准。其中，本公司认购劣后级份额5,000万元，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拓资本”）作为基金管理人认购劣后级份额100万元，其余有限合伙人份额由融拓资本根据项目实际的资金投资需求向社会募集。

2016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健康数据产业基金的议案》，并与融拓资本签署了相关合伙协议。本次对外

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产业基金聘请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融拓资本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7号15层1507

法定代表人：齐政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

融拓资本成立时间未满一年，目前已通过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备案号为P1026828。融拓资本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亦不存在与其他第三方影响本公司的利益安排。

四、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基金规模

(1) 产业基金发起的总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以工商备案为准）。

(2) 公司作为产业基金的延后分配有限合伙人，认缴劣后级份额为5,000万元，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 融拓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认缴劣后级份额100万元。

(4) 其余有限合伙人份额由融拓资本根据项目实际的资金投资需求向社会募集。

2、出资进度

延后分配有限合伙人应于合伙企业设立之日起30日内分别缴付其认缴出资额的5%作为首期出资。首期出资之后，普通合伙人将会根据合伙企业进行项目投资、支付合伙费用或履行义务等资金需求计划随时向各合伙人发出缴资通知。

3、存续期

产业基金经营期限为自成立之日起满五年之日止，其中投资期三年。经普通合伙人决定，经营期限可延续两次，每次最长一年；经营期满七年后，仍需延长经营

期限的，需经合伙人会议同意方可执行。普通合伙人可根据项目情况独立决定将有限合伙的投资期延长一年。

4、基金管理

（1）事务管理

融拓资本作为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对于基金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拥有执行合伙事务的相应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决策委员会同意或授权范围内的投资事务、投资基金财产处置、投资基金存续及经营所涉及事项。

（2）基金托管

基金将募集的资金托管给有托管业务资质的商业银行，并与其签署《托管协议》。

（3）投资及退出决策

基金成立专门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对项目投资与退出事项作出决策。投决会由5名评审委员组成，其中普通合伙人北京融拓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推荐3名，有限合伙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推荐2名。在项目评审过程中，4名委员以上赞成方可通过。有限合伙人荣科科技对项目投资与退出事项均具有一票否决权。

（4）基金审计

合伙企业应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后，由独立审计机构对合伙企业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首次募集完成后，审计机构由普通合伙人从具有较高声誉的会计师事务所中选定。

5、管理费和收益分配

（1）管理费

投资期内，全体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每年按其实缴出资总额的2%支付管理费。退出期内，按全体有限合伙人每年截至每个支付日尚未退出的剩余投资项目成本的2%支付管理费，管理费按季收取。

（2）收益分配

产业基金按照逐个项目进行收益分配，退出项目的可分配收入（“可分配收入”）指基金的项目投资收入（包含已经投入该项目的本金）、基金尚未分配的临时投资收入、违约金收入及其他应归属于基金的现金收入，同时扣除基金相关税费、一般管理费和未付的合伙费用后的可分配部分。

可分配收入应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分配（每一分配顺序中各参与分配的合伙人之

间按照投资于该项目的实缴出资额的比例分摊，如顺序在前的款项未足额得到分配，则不进行下一顺序的分配）：

- (1) 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分配其实缴出资额及门槛收益；
- (2) 向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分配其在退出项目的实缴出资额；
- (3) 向普通合伙人分配其在退出项目的实缴出资额；
- (4) 剩余可分配收入的20%向普通合伙人支付收益回报；
- (5) 全体延后分配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按照其在退出项目的实缴出资额比例

分配余额。

五、风险提示

1、基金投资周期较长的风险

基金经营期限为五年，并且可以延期，存在周期较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

2、项目投资失败和基金亏损的风险

基金在运作过程中，受宏观经济和政策变化、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标的公司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项目投资失败和基金亏损的风险。

3、标的企业与本公司无法有效协同的风险

虽然基金的投资方向是围绕本公司的战略转型方向进行的投资布局，力争实现公司与标的企业的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但是由于本公司与投资标的可能在经营理念、规范运作程度和管理水平等方面存在较大差距，因此可能产生标的企业与本公司无法有效协同的风险。

4、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从长期来看，设立产业基金有利于公司及时把握大健康、大数据等民生领域的投资及并购整合机会，为公司的产业整合储备和培育优质项目资源，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和业绩提升有积极推动作用。从短期来看，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产业基金会使公司减少一部分营运资金，但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六、其他有关事项

1、关联方参与基金份额认购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次基金份额的认购，上述人员如需在拟设立的基金中任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

忘录第21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规定，及时披露产业基金的设立及投资进展情况。

2、投资项目及信息披露

投资期内，基金将紧密围绕大健康、大数据等产业方向进行项目选择及投资。基金在进行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或资产收购事项时，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所的相关信息披露制度及时披露投资项目的相关情况，如果构成关联交易或导致同业竞争，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公告。

3、基金退出方式

基金参股或控股投资形成的股权可以通过IPO、股权转让、并购、股东及其关联公司回购及清算等方式退出。在符合公允性及同等条件的前提下，荣科科技对投资企业具有优先收购权，具体事宜以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所规定的程序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协商确定。

七、独立董事意见

此次设立健康数据产业基金有利于及时把握大健康、大数据等民生领域的投资及并购整合机会，为公司的产业整合储备和培育优质项目资源，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和业绩提升有积极推动作用，进一步的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同时，公司管理层要通过建立合法、规范的途径对基金进行有效的管理；在进行投资时，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审议程序，切实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加强对外投资的风险控制，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发起设立健康数据产业基金的独立意见；
- 3、相关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日